**公正性声明和保密性承诺**

自然资源部第二海洋研究所是经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授权的从事检验检测服务的检测机构。为保证本单位在业务范围内提供科学、准确、客观、公正数据，特声明如下：

1. 自然资源部第二海洋研究所是具有检验检测资质的独立法人单位，在规定范围开展检测活动。在检测活动中，不受任何行政领导部门、个人意见和外来因素的干预，保证检测行为的公正性。
2.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依据现有的标准和技术规范开展检测工作，不伪造数据、出具虚假报告，确保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的真实、客观、准确，对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严格遵循客观独立、公平公正、诚实信用原则，恪守职业道德，履行社会责任。以《员工行为规范》规范全体人员的职业行为，确保实验室及其人员独立于其出具检验检测数据、结果所涉及的利益相关方，不受任何可能干扰其技术判断的因素影响，保证检验检测数据、结果公正准确、可追溯。
4. 不从事与检验检测活动以及出具的数据和结果存在利益关系的任何活动；不谋求不正当利益，威胁、诱骗或者利用欺诈的手段影响检验检测数据和结果。为委托方提供平等的服务，做到公平、公正，不因委托方的差异而对委托方区别对待，不徇私不偏袒，客观独立地出具数据和结果。
5. 不聘用同时在两个及以上检验检测机构从业的人员。
6. 对在检验检测活动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严格保密，并制定实施相应的保密措施。
7. 严格遵守与委托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保护客户的机密信息和样品、数据资料、知识产权等所有权，确保不参与降低二所能力、公正性、判断力或运作诚信、有损客户的机密信息和所有权的活动。
8. 竭诚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并接受各界人士和单位对本单位公正性和保密性的监督。